

证券代码：301376

证券简称：致欧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1

**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的规定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现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具体情况如下：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 年 9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事务所、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相应报告。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25 年 9 月 8 日至 2025 年 9 月 18 日通过公司 OA 系统向全体员工公示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

3、2025 年 9 月 18 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5 年 9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5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律师事务所、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相应报告。

二、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说明

鉴于 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参与公司本激励计划，根据本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171 人调整为 167 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保持不变。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激励计划调整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管

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等相关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

五、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意见

公司本次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本激励计划中关于激励计划调整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调整在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调整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1、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调整符合《管理办法》《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2、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管理办法》《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3、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履行了现阶段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尚需按照上述规定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七、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致欧科技本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事项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限制性股票调整及授予的相关事项，包括授予日、授予价格、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等的确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致欧科技不存在不符合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4、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以及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调整、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 5、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事项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9 日